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技士 周琪英

電話：05-3620123#8402

電子信箱：agrcyc8402@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農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12日

發文字號：府農林字第113008435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年度嘉義縣國產龍眼蜂蜜品質評鑑實施計畫
(376500000A_1130084350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3年度嘉義縣國產龍眼蜂蜜品質評鑑實施計畫」，請貴會(所)惠予公告周知並鼓勵班員或蜂農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龍眼蜂蜜深受國內消費者喜好，為促進其銷售及品質之提昇，確保蜂農及消費者之權益，本縣配合農業部農糧署推廣優質蜂產品驗證制度之執行，由嘉義縣農會承辦旨揭評鑑活動。

二、本(113)年度嘉義縣國產龍眼蜂蜜品質評鑑實施計畫(詳如附件)自即日起實施，摘錄報名條件及時間如下：

(一)參評對象：

1、須為本縣養蜂產銷班班員或設籍本縣蜂農，並已申請「溯源農糧產品追溯條碼(QR-code)」及完成養蜂事實登錄且放置日期包含113年度者。

2、因「溯源農糧產品追溯條碼管理作業規範」業已於111

推廣部 收文：有附件



1130001253 113/04/12





年10月11日公布施行，原「農產品生產追溯條碼」使用至112年10月10日止，請各鄉鎮市農會協助蜂農更新為「溯源農糧產品追溯條碼」，並請各級農會於受理報名時先行確認是否已更新追溯條碼。

3、養蜂事實登錄之放置日期需包含113年度，請各鄉鎮市公所協助蜂農完成養蜂事實登錄申報或異動。

(二)受理期限：自113年4月18日上午8時起至4月23日下午3時止(得視龍眼花季及花況或氣候因素彈性調整)。

(三)報名方式：

1、養蜂產銷班班員：由各養蜂產銷班協調班員代表參評，向輔導農會報名，各鄉(鎮/市/地區)農會彙整後統一向嘉義縣農會報名參加評鑑。

2、一般蜂農：設籍嘉義縣蜂農，未加入產銷班者，向嘉義縣農會報名。

三、本年度報名期間於嘉義縣農會官方網頁或粉絲專頁公布報名情況並另擇期公布是否辦理本年度評鑑活動。

四、另有本評鑑相關問題可聯繫：

(一)本府農業處農林作物科周小姐：05-3620123分機8402。

(二)嘉義縣農會推廣部劉先生：05-2360311分機19。

正本：嘉義縣各級農會、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保證責任嘉義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

副本：農業部農糧署、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

